

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

填 报 人：马联合

联系电话：6359006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5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政协仁化县委员会机关是为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服务的办事机关，是开展中共统一战线工作的政治机关。其主要职责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履行人民政协章程赋予的职能；负责全体委员会议、常务委员会、主席会议、委员专题座谈会和各专门委员会的会务工作；组织实施全体委员会议、常务委员会、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组织、征集、交办委员提案；负责与委员的联系以及委员视察、调查、座谈、研讨等活动的具体组织、服务工作；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政策，总结县政协的工作经验；负责宣传报道，收集反映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处理群众来信来访；联系本县政协和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互相配合，协调工作；联系本县民主党派、县工商联和有关团体机关，互相沟通、协调，处理好共同的有关事务；负责本会与台、港、澳、侨胞的联络以及对外友好交往工作；本会重大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有关事项。

我办属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仁化政协机关共有行政编制 17 人，其中在职 16 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编制 1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9 人。内设一室二科：办公室、宣传科、组织联络科。

县政协机关设秘书长，由秘书长兼任政协办公室主任；县政协机关宣传科加挂提案工作科牌子。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开好政协会议。开好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做好会议会务材料安排，确保会议召开顺利。

2. 做好调研视察工作。组织并带领政协委员开展调研视察活动，根据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部署，有针对性地调查社情民意。

3. 提高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推动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高效完成公文流转，进一步做好公文复核、登记、校对和印发工作。做好政协委员组织联络、政协宣传工作，狠抓县政协党组会议、主席会议、常务会议定事项办理落实。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认真开好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主席会议和以政协名义召开的各种会议。

2. 组织县政协委员就我县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的一些重大问题开展调查、视察、考察、参观、座谈、研讨等活动。

3. 负责收集和反映社情民意，向县委、县政府及其他部门反映政协委员及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为领导提高决策服务。

4. 认真做好县政协全体会议期间政协委员提案的征集、整理工作，协助做好省、市政协全体会议期间的提案征集、

提交工作。

5. 做好县委、县政府安排的重点项目的联点工作。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办在部门整体支出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及时申报年中预算调整，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强化监督，专款专用。2022年基本支出为561.37万元。其中：1. 人员经费支出457.9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1.58%。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人员经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80.2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7.95万元。2. 日常运行公用经费支出103.4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8.42%。主要用于保障我部门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支出等日常运行公用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63.40万元，主要用于政协会议费、培训费及政协代表履职活动费、疫情防控工作经费及网格化管理小区工作经费等项目的正常开展。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办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具体情况如下：2022年“三公”经费43.1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4.3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8.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4.3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51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各项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同时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财务制度《仁化县财务管理制度》、《仁化县政协机关差旅费管理制度》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22年，本单位认真做好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工作，做到应编尽编。在资金使用和管理方面，进一步强化资金统筹，优化资金结构，明确开支范围，细化资金用途，确保股室职责任务顺利完成。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单位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三）自评结论。

县政协及其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围绕中心，忠实履职，为推动仁化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了政协智慧和力量。自觉把政协工作放到全县大局中去思考、谋划和推进，召开党组会议12次、主席会议12次、常委会会议4次，开展专题视察5次、专题调研4次、专题协商4次。县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期间，县政协共收到政协委员、有关团体提交的书面提案92件，经审查立案68件。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县政府将立案提案交由24个主办单位、44个会办单位办理，截至2022年11月底，交办的提案已全

部办复。审查立案的 68 件提案中，得到解决、基本解决的 20 件，占立案总数的 29.4%；得到采纳正在解决和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 42 件，占立案总数的 61.8%；因客观条件所限暂时难以解决的 6 件，占立案总数的 8.8%。从反馈意见看，共收到委员和有关团体提案答复反馈意见表 68 份，对提案办理的满意率为 100%。在立案的提案中，提案者的关注度主要集中在我县农业农村、城市建设、交通建设、旅游文化、教育医疗等方面，并在继续关注环境保护、水务、林业和经贸方面的同时，就政务方面提出了一些创新性、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我单位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工作中还存在“重分配、轻管理”的观念，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理念尚未真正建立，只是满足于资金使用只要合法合规就行，对绩效管理工作重视不够。下一步要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加强预算执行效果管理。